

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：生命統計

資料項目：彰化縣各鄉鎮市人口死亡數按死亡者性別及五歲年齡組分〈按登記日期〉

一、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

*發布機關、單位：彰化縣政府主計處統計科

*編製單位：彰化縣政府民政處戶政科

*聯絡電話：(04) 753 1748

*電子信箱：a600220@email.chcg.gov.tw

二、發布形式

*口頭：

() 記者會或說明會

*書面：

() 新聞稿 (v) 報表 () 書刊，刊名：

*網際網路：

(v)網際網路，網址：

http://www2.chcg.gov.tw/main/main_act/main.asp?main_id=29719&act_id=166

() 磁片 () 光碟片 () 其他

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
*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：依戶籍法第三十八條規定受理戶籍登記資料為統計對象。

*統計標準時間：以每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發生事件為準。

*統計項目定義：年齡係按實足年齡計算。

統計單位：人。

統計分類：按死亡者性別及五歲年齡組別與各鄉鎮市別交叉分類。

*發布週期（指資料編製或產生之頻率，如月、季、年等）：年。

*時效（指統計標準時間至資料發布時間之間隔時間）：次年1月25日。

*資料變革：無。

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
*預告發布日期（含預告方式及週期）：於次年1月30日前上網發布。

*同步發送單位（說明資料發布時同步發送之單位或可同步查得該資料之網址）：內政部戶政司、統計處、本府主計處、民政處。

五、資料品質

*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：依據各戶政事務所所報資料彙編後，透過戶政資訊系統傳送至內政部及縣政府主機。

*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（說明各項資料之相互關係及不同資料來源之相關統計差異性）：

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（說明預定修正之資料、定義、統計方法等及其修正原因）：無。

七、其他事項：無。